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9-033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上午在胶州市广州北路 318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5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经监事投票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经审议，本届监事会认为被提名人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同意提名黄伟先生、王艳磊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的方式，当选的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声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5月10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黄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 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历任公司技术科技术员、技术科副科长、设计所负责人，现任公司技术部部长。

黄伟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艳磊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 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历任公司财务科科员、财务科副科长，现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王艳磊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